

日
知
錄
集
釋

日知錄集釋卷四

崑山顧炎武著

嘉定後學黃汝成集釋

魯之春秋

春秋不始於隱公晉韓宣子聘魯觀書於太史氏見易象

與魯春秋曰周禮盡在魯矣吾乃今知周公之德與周之

所以王也

原注左傳昭公二年江氏云韓子觀魯春秋此未筆削之春秋也春秋當始伯禽何爲始隱疑

當時魯春秋惠公以上魯史不存夫子因其存者修之未
必有所取義也使伯禽以後之春秋皆存則周初禮樂征
伐自天子出夫子何不存其盛世之事以爲法顧獨存其
衰世之事以爲戒耶夏殷之禮祀未不足徵夫子措之正
考父得商頌十二篇於周太師後又亡其七夫子因而存
之使魯春秋具存夫子有所取義而託始於隱是因筆削
春秋反使惠公以前二百餘年之事皆無徵豈聖人之心
哉述熄詩亡孟子就當時之春秋推說耳左暄曰春秋筆
則筆削則削魯史之舊本無存故筆削之新義莫攷然亦
有可攷而知者如公羊莊七年傳曰不修春秋曰雨星不

及地尺而復君子修之曰星實如雨此傳文之可據者又有見於他書者坊記載夫子之言曰故魯春秋猶去夫人之姓曰吳其死曰孟子卒孔穎達春秋疏曰魯春秋去夫人之姓曰吳春秋無此文坊記云然者禮夫人初至必書于策若娶齊女則云夫人姜氏至自齊此孟子初至之時亦當書曰夫人姬氏至自吳同姓不得稱姬舊史所書蓋直云夫人至自吳是去夫人之姓直書曰吳而已仲尼修春秋以犯禮明著全去其文故今經無其事此又夫子春秋與舊史不蓋必起自伯禽之封以洎於中世當周之盛同之一證也

朝覲會同征伐之事皆在焉故曰周禮而成之者古之良

史也原注孟子難言詩亡然後春秋作然不應伯禽至孝公二百五十年全無紀載閻氏曰按杜元凱春秋經

傳集解序便知春秋一書其發凡以言例皆周公之垂法仲尼從而修之何必言起自伯禽與成之古良史哉又左傳隱七年謂之禮經杜注曰此言凡例乃周公所制禮經也自隱公以下世道衰微史

失其官於是孔子懼而脩之自惠公以上之文無所改焉所謂述而不作者也自隱公以下則孔子以己意脩之所

謂作春秋也然則自惠公以上之春秋固夫子所善而從

之者也惜乎其書之不存也

莊侍郎曰春秋之義不可書則去之不勝書則省之辭有據正則不當書者皆書其

忍辟其所大不可而後目其所常不忍常不可也辭若可

去可省而書者常人之所輕聖人之所重春秋非記事之

史不書多子書以微所謂禮禁未然之前也凡所書者有

春秋治亂必表其微所謂禮禁未然之前也凡所書者有

所表也是故春秋無空文又曰春秋之辭斷于十二公之策

而列之則十二年之策書者有曠而不志者有曠而一志

者不可不察也劉氏曰孟子言春秋繼王者之述行天子

之事知我罪我其唯春秋爲邦而兼夏殷周之制既以告

顏淵吾其爲東周又見于不狃之召夏殷周道皆不足觀

吾舍魯何適復見于禮之告子游故曰我欲載之空言不

如見諸行事之深切著明也又曰吾因其行事而加吾王

心焉憂天懼人不得已之心百世如將見之又曰傳曰親

親之殺尊賢之等禮所生也春秋緣禮義以致太平用坤

乾之義以述殷道用夏時之等以觀夏道等之不著義將

安放故分十二世以爲三等有見三世有聞四世有傳聞

五世若是者有二義焉于所見世微其辭于所聞世痛其禍于所傳聞世殺其恩此一義也于所傳聞世見撥亂始治于所聞世見治廩廩進升平于所見世見治太平此又一義也由是辨內外之治明王化之漸施詳略之文魯愈微而春秋之化益廣世愈亂而春秋之文益治又曰史記言春秋上記隱下至哀以制義法爲有所刺譏褒譏抑損之文辭不可以書見也故七十子之徒口受其傳指漢書言仲尼沒而微言絕七十子喪而大義乖夫使無口受之微言大義則人人可以屬詞比事而得之趙訪崔子方何必不與游夏同識惟其無張三世通三統之義以貫之故其例此通而彼發左支而右絀

春秋闕疑之書

孔子曰吾猶及史之闕文也史之闕文聖人不敢益也春秋桓公十七年冬十月朔日有食之傳曰不書日官失之也僖公十五年夏五月日有食之傳曰不書朔與日官失之也以聖人之明千歲之日至可坐而致豈難攷歷布算

以補其闕而夫子不敢也況於史文之誤而無從取正者

乎況於列國之事得之傳聞不登於史策者乎

陽氏曰朱

秋論大約言不以日月爲褒貶不以爵號爲子奪大旨有三一曰明分義二曰著名實三曰正義微而已左氏

之書成之者非一人錄之者非一世可謂富矣而夫子當

時未必見也史之所不書則雖聖人有所不知焉者

莊侍

春秋博列國之載因魯史以約文于所不審則義不可闕皆削之而不書書則闕之者闕則審之者故曰春秋之信史也存闕文而不益實其所不削也不審其事則去之不審其文則存之傳之萬世而不可亂也且春秋

魯國之史也即使歷聘之餘必聞其政遂可以百二十國

之寶書增入本國之記注乎

原注成公十三年公會諸侯

策書策書所無故經文遂闕也傳文采於簡牘簡牘先有故傳文獨存也劉氏曰春秋說曰孔子作春秋萬八千文字九月而書成以授游夏之徒不能改一字蓋魯史記之文本錄內而略外聖人取百二十國寶書而損益之其大政

則略同故曰述而不作述文王也非述魯也魯史記之例
常事不能不悉書備載春秋盡削之其存什一于千百以
著微文刺譏爲萬世法故曰非記事之書也或筆一而削
百或筆十而削一削者以筆見筆者以削見屈伸變化以
著其義使人深思而自省悟應問以窮其奧故曰知其人不
不待告告非其人雖言而不著唯游夏能知之知之故不
能贊一若乃改葬惠公之類不書者舊史之所無也曹大
詞也

夫宋大夫司馬司城之不名者闕也

原注齊崔氏出奔衛去名而書族宋殺其

大夫山去族而書

鄭伯髡頑楚子麇齊侯陽生之實弑而

書卒者傳聞不勝簡書是以從舊史之文也

原注邵氏曰赴以卒則卒

赴以弑則弑弑而赴以卒其弑也傳聞云爾也

左氏出於

傳聞不勝簡書是以書卒以待察也比之疑獄

獲麟之後網羅浩博實夫子之所未見乃後之儒者似謂

已有此書夫子據而筆削之卽左氏之解經於所不合者
亦多曲爲之說而經生之論遂以聖人所不知爲諱是以

新說愈多而是非靡定故今人學春秋之言皆郢書燕說而夫子之不能逆料者也子不云乎多聞闕疑慎言其餘豈特告子張乎脩春秋之法亦不過此

春秋因魯史而脩者也左氏傳采列國之史而作者也故所書晉事自文公主夏盟政交於中國則以列國之史參之而一從周正自惠公以前則閒用夏正其不出於一人明矣其謂贈仲子爲子氏未薨平王崩爲赴以庚戌原注先王戊十日陳侯鮑卒爲再赴似皆揣摩而爲之說

三正

三正之名見於甘誓蘇氏以爲自舜以前必有以建子建丑爲正者其來尙矣微子之命曰統承先王脩其禮物則

知杞用夏正宋用殷正若朝覲會同則用周之正朔其於本國自用其先王之正朔也獨是晉爲姬姓之國而用夏

正則不可解

原注三正之所以異者是古之分國各有所受故公劉當夏后之世而一之日二之日已

用建子爲紀管之用寅其亦承唐人之舊與 舜典協時月正日卽協此不齊之時月洸民曰王守溪春王正月辨云汲冢周書云亦越我周王攷伐于商改正異械以垂三統至于敬授民時巡狩爲享猶自夏焉且周禮有正月又有正歲周時二杜預春秋後序曰晉太康中汲縣人發其正寶兼行之矣

界內舊冢得古書皆簡編科斗文字記晉國起自殤叔次文侯昭侯以至曲沃莊伯莊伯之十一年十一月魯隱公之元年正月也皆用夏正建寅之月爲歲首編年今攷春秋僖公五年晉侯殺其世子申生經書春而傳在上年之十二月十年里克弑其君卓經書正月而傳在上年之十

一月十一年晉殺其大夫平鄭父經書春而傳在上年之

冬十五年晉侯及秦伯戰于韓獲晉侯經書十有一月壬

戌而傳則爲九月壬戌經傳之文或從夏正或從周正所

以錯互如此

原注羅泌以爲傳據晉史經則周

與史記漢元年冬十月五

星聚東井乃秋七月之誤

沈氏曰毛云秦正建亥而漢初因之非誤也

正同僖

公五年十二月丙子朔虢公醜奔京師而卜偃對獻公以

爲九月十月之交襄公三十年絳縣老人言臣生之歲正

月甲子朔以長歷推之爲魯文公十一年三月甲子朔此

又晉人用夏正之見於傳者也

沈氏曰毛云三正遞建諸事可通而獨此推測占驗

之事多用夏正何則以氣候分至有難齊也卜

僖公二十四年冬晉侯夷吾卒杜氏注文公定位而後告

夫不告文公之入

原注傳曰秦伯納之不書不告入也

而告惠公之薨以上

年之事爲今年之事新君入國之日反爲舊君卽世之年

非人情也疑此經乃錯簡

沈氏曰毛云春秋恆例但得書列國君卒而不書列國立君此

全經盡然至于踰年之告則國亂多故並從緩赴非錯簡也

當在二十三年之冬傳曰

九月晉惠公卒晉之九月周之冬也

原注蓋懷公遣人來告

隱公六年冬宋人取長葛傳作秋劉原父曰左氏日月與經不同者丘明作書雜取當時諸侯史策之文其用三正參差不一往往而迷故經所云冬傳謂之秋也攷宋用殷正則建酉之月周以爲冬宋以爲秋矣

桓公七年夏穀伯綏來朝鄧侯吾離來朝傳作春劉原父曰傳所据者以夏正紀時也

文公十六年齊公子商人弑其君舍經在九月傳作七月
隱公三年夏四月鄭祭足帥師取溫之麥秋又取成周之
禾若以爲周正則麥禾皆未熟四年秋諸侯之師敗鄭徒
兵取其禾而還亦在九月之上是夏正六月禾亦未熟注
云取者蓋芟踐之終是可疑按傳中雜取三正多有錯誤
左氏雖發其例於隱之元年曰春王周正月而閒有失於
改定者文多事繁固著書之君子所不能免也

閏月

左氏傳文公元年於是閏三月非禮也

梁氏曰左傳紀閏

年成十七年襄九年昭二十年二十二年獨文元年閏三
月昭二十年閏八月皆違歸餘十終之例而傳獨譏閏三
月爲非禮不可解或謂周之三月夏之正月不得有閏故
譏之近國家置閏惟正月十二月罕見以理推之不應此

兩月不置閏也。攷齊梁以來亦多有之。錢詹事云古法用恆氣以無中氣之月爲閏一歲十二月皆可置閏不獨宋元以前卽明亦有閏正月閏十二月也。西法改用定氣每氣長短不齊冬至前後氣最短故百餘年來從無閏十一月十二月者。襄公二十七年十一月乙亥朔日有食之辰在正月者。

申司歷過也再失閏矣。哀公十二年冬十二月螽仲尼曰

今火猶西流司歷過也。並是魯歷春秋時各國之歷亦自

有不同者。經特據魯歷書之耳。原注史記秦宣公享國十二年初志閏月此各國歷

法不同。原注成公十八年春王正月晉殺其大夫胥童傳在上

年閏月。原注上有哀公十六年春王正月己卯衛世子蒯

囂自戚入于衛衛侯輒來奔傳在上年閏月。原注上有冬皆魯

失閏之證。杜以爲從告非也。錢氏曰文公元年傳注杜預曰步曆之始以爲術之端首

暮之日三百六十有六日日月之行又有遲速故必分爲十二月舉中氣以正月有餘日則歸之於終積而爲閏故

言歸餘于終孔穎達曰日月轉運于天猶如人之行步故
推圓謂之步圓步圓之始以爲術之端首謂圓之上元必
以日月全數爲始于行更無餘分以此日爲術之端首故
言履端于一始也日行遲月行速凡二十九日過半月及
行及日必四月過半者謂一日于圓法分爲九百四十分
有三百六十五日四分九分是過半其十二月一周年
十四日是少十五日所以然者一月有餘分二十九日又得
只少弱十一日所以然者一月有餘分二十九日又得
月有餘分三百四十八其四分日之一歲既得三百五十四日又得
四分之三爲二百三十八其四分日之一歲既得三百五十四日又得
百三十五分當卻四十分日之一歲既得三百五十四日又得
整日惟有十一日又以此餘分一百一十減其一百一十九其
四十分惟有八十二分不成分一十一年有餘分一十減其一百一十九其
七分少一有八十三分不成分一十一年有餘分一十減其一百一十九其
二月則每月常三十三分不成分一十一年有餘分一十減其一百一十九其
十九日餘每月參差氣漸不正但觀中氣所在以爲此月之
正取中氣以正月故言舉正于中也月朔之與月節每月
曠一日有餘所有餘日歸之于終積成一月則置之爲閏
故言歸餘于終又曰史記漢書于秦時及漢未改秦曆之

前屢書後九月文穎曰時律廢不知閏者則當徑謂之後九月師
 古曰文說非也若以律歷廢不知閏者則當徑謂之後九月師
 不應有後九月蓋秦之應法應置閏者總致之于歲末觀
 其此意當取左傳所謂歸餘于終而戌閏並無置閏在歲終之
 預說謂有餘日則歸于終積而成閏並無置閏在歲終之
 解春秋經傳所載九閏月除襄九年閏乙卯晦昭二十二年閏
 五日取其餘八閏惟成十七年閏月乙卯晦昭二十二年閏
 月取前城傳文上有十二月知此兩閏皆在歲終文六年
 閏月不告朔傳文上有十二月知此兩閏皆在歲終文六年
 與十二月與信七年閏月惠王崩哀五年閏月葬齊景公
 哀十五年閏月與信七年閏月惠王崩哀五年閏月葬齊景公
 其閏在十月與十一月與十二月與閏俱不得而知也文元
 年閏三月非禮也劉歆以爲是歲閏餘十三閏當在十一
 月後而在三月非禮也劉歆以爲是歲閏餘十三閏當在十一
 公末年誤于今年置閏蓋時達歷者所議按文元年之閏
 漢志謂失之前杜氏謂失之後非以置閏常在歲終而議
 之也昭二十年閏八月月殺宣姜傳文上有八月下有十月孔
 穎達以爲閏在八月後也此兩閏不在歲終傳有明文春
 秋魯歷雖不正如以應置歲終者移之或春或秋恐亦無
 是事也秦漢所書後九月自是秦歷蓋誤以置閏歲末傳
 會歸餘于終之文師古所注甚明後
 人乃謂古法閏在歲終失之甚矣

史記周襄王二十六年閏三月而春秋非之則以魯歷爲
周歷非也平王東遷以後周朔之不頒久矣故漢書律歷
志六歷有黃帝顓頊夏殷周及魯歷其於左氏之言失閏
皆謂魯歷蓋本劉歆之說原注五行志周衰天子不班朔
小不得其度

王正月

廣川書跋載晉姜鼎銘曰惟王十月乙亥

原注集古錄博古圖載此鼎並

作王而論之曰聖人作春秋於歲首則書王說者謂謹始
以正端今晉人作鼎而曰王十月是當時諸侯皆以尊王
正爲法不獨魯也李夢陽言今人往往有得秦權者亦有
王正月字以是觀之春秋王正月必魯史本文也言王者

所以別於夏殷並無他義劉原父以王之一字爲聖人新

意非也子曰述而不作信而好古亦於此見之

原注博古剛截周仲

傳父鼎銘曰維王五月初吉丁亥齊侯錫鍾銘曰維王五月辰在戊寅敵敦銘曰維王十月

趙伯循曰天子常以今年冬班明年正朔於諸侯諸侯受之每月奉月朔甲子以告於廟所謂稟正朔也故曰王正月

左氏傳曰元年春王周正月此古人解經之善後人辨之累數百千言而未明者傳以一字盡之矣

未爲天子則雖建子而不敢謂之正式成惟一月壬辰是

也

原注傳一月屬之正月猶幽詩言一之日

已爲天子則謂之正而復加王以

別於夏殷春秋王正月是也

春秋時月並書

春秋時月並書於古未之見攷之尙書如泰誓十有三年春大會于孟津金縢秋大熟未穫言時則不言月伊訓惟元祀十有二月乙丑太甲中惟三祀十有二月朔武成惟一月壬辰康誥惟三月哉生魄召誥三月惟丙午朏多士惟三月多方惟五月丁亥顧命惟四月哉生魄畢命惟十有二年六月庚午朏言月則不言時原注朱文公荅林擇之亦有古史例不書時之其他鍾鼎古文多如此春秋獨並舉時月者以其爲編年之史有時有月有日多是義例所存不容於闕一也原注或疑夫子特筆是不然舊史旣以春秋爲名自當書時且如隱公二年春公會戎于潛不容二年書春元年乃不書春是知謂以時冠月出於夫子者非也

建子之月而書春此周人謂之春矣後漢書陳寵傳曰天
正建子周以爲春元熊朋來五經說曰陽生於子卽爲春
陰生於午卽爲秋此之謂天統

謂一爲元

楊龜山荅胡康侯書曰蒙錄示春秋第一段義所謂元者
仁也仁人心也春秋溪明其用當自貴者始故治國先正

其心其說似太支離矣恐改元初無此意

原注此本之漢書董仲舒傳臣

謹按春秋謂一元之意一者萬物之所從始也元者辭之
所謂大也謂一爲元者視大始而欲正本也汝成案謂一
爲元固不自作春秋始然不曰一月而曰正月不曰一年
而曰元年元日義必有取董氏發明元義亦未嘗鑿入孔
也三代正朔如忠質文之尙循環無端不可增損也斗綱
之端連貫營室織女之紀指牽牛之初以紀日月故曰星

紀五星起其初日月起其中其時爲冬至其辰爲丑三代各據一統明三統常合而迭爲首周環五行之道也周據天統以時言也商據地統以辰言也夏據人統以人事言也故三代之時惟夏爲正謂春秋以周正紀事是也正朔必自天子出改正朔恐聖人不爲也若謂以夏時冠月如定公元年冬十月隕霜殺菽若以夏時言之則十月隕霜乃其時也不足爲異周十月乃夏之八月若以夏時冠月當日秋十月也

原注熊朋來亦云若依夏時周月之說則正月二月須書冬而三月乃可書春爾汝成案左氏于隱元年大書春王周正月所以明春秋所書春爲時王之春而正月亦時王之正月也孔子之作春秋使人信不使人疑若以夏時冠周月則謂之何而桓六年秋八月壬午大閱實夏之六月農事方盛不可以觀武故以不時書如謂夏時冠周月者何不書夏八月耶

五代史漢本紀論曰人君卽位稱元年常事爾孔子未脩春秋其前固已如此雖暴君昏主妄庸之史其記事先後遠近莫不以歲月一二數之乃理之自然也

原注元吳萊本此作改元

論

其謂一爲元蓋古人之語爾及後世曲學之士始謂孔

子書元年爲春秋大法遂以改元爲重事徐無黨注曰古謂歲之一月亦不云一而曰正月國語言六呂曰元開大

呂周易列六爻曰初九大抵古人言數多不云一不獨謂

年爲元也呂伯恭春秋講義曰命日以元虔典也

原注書月正元

日命祀以元商訓也

原注雅元祀十有二月乙丑

年紀日辰之首其謂

之元蓋已久矣豈孔子作春秋而始名之哉說春秋者乃言春秋謂一爲元殆欲漢求經旨而反淺之也

改月

三代改月之證見於白虎通所引尚書大傳之言甚明其

言曰夏以孟春月爲正殷以季冬月爲正周以仲冬月爲

正

原注正月

夏以十三月爲正色尚黑以平旦爲朔殷以十

二月爲正色尚白以雞鳴爲朔周以十一月爲正色尚赤

以夜半爲朔不以二月後爲正者萬物不齊莫適所統故

必以三微之月也周以十一月爲正卽名正月不名十一

月矣殷以十二月爲正卽名正月不名十二月矣夏以十

三月爲正卽名正月不名十三月矣

原注洪邁曰十三月者承十二月而言卽

正月也沈氏曰朱氏尚書埤傳亦曰十有二月孔氏以爲

商王之建子月是也左傳梓慎曰火出于夏爲三月于商

爲四月于周爲五月其的證也蔡胡氏引伊訓太甲十有

傳正朔改而月朔不改其說非是

二月之文以爲商人不改月之證與孔傳不合亦未有明

據

原注伊訓惟元祀十有二月乙丑伊尹祠于先王傳曰湯崩踰月太甲卽位奠殯而告太甲中惟三祀十有二

月朔傳曰湯以元年十一月崩至此二十六月三年服闋未嘗以十二月爲歲首穆氏曰秦以十月爲正史家皆如

此書

胡氏又引秦人以亥爲正不改時月爲證則不然漢書高

帝紀春正月注師古曰凡此諸月號皆太初正厯之後記

事者追改之非當時本稱也

楊氏曰師古之論亦未見其必然大抵三代有改月有不

改月漢儒所謂有質家文家之別

以十月爲歲首卽謂十月爲正月今此

眞正月當時謂之四月耳他皆類此叔孫通傳諸侯羣臣

朝十月師古曰漢時尙以十月爲正月故行朝歲之禮史

家追書十月

原注漢元年冬十月五星聚東井當是建申之月劉攽曰按厯太白辰星去日率不過一

兩次今十月而從歲星於東非無是理也然則五星以秦之十月聚東井耳秦之十月今七月口當在鶉尾故太白辰星得從歲星也按此足明記事之文皆是追改惟此一失於追改遂以秦之十月爲漢之十月耳夫以七月誤爲十月正足以爲秦人改月之證胡氏失之沈氏曰魏志明帝紀景初元年春正月壬辰山荏縣言黃龍見于是有司奏以爲魏得地統當以建丑之月爲正三月定曆改年爲孟夏四月此魏人之改月者也又曰改大和曆曰景初歷其春夏秋冬孟仲季月雖與正歲不同至于郊祀迎氣祠祠蒸嘗巡狩蒐田分至啟閉班宣時令中氣早晚敬授民事皆以正歲斗建爲曆數之序

天王

尙書之文但稱王春秋則曰天王以當時楚吳徐越皆僭稱王楊氏曰吳楚之王不通故加天以別之也趙子曰稱于天下顧氏之言非是天王以表無二尊是也僭王者自宜法天耳

邾儀父

邾儀父之稱字者附庸之君無爵可稱若直書其名又非

所以待鄰國之君也故字之

原注詩序車鄰美秦仲也孔氏曰秦仲以字配國者附庸

未得爵命

無諡可稱卑於子男而進於蠻夷之國

原注鄭犂來與蕭介葛盧書名

叔朝公

原注杜解叔名非也

同一例也左氏曰貴之公羊曰褒之非

矣

原注此亦史家常例非舊史書邾克而夫子改之爲儀父也雷氏曰左及穀梁皆以邾爲附庸國未確公羊傳

謂邾婁顏得罪于天子天子殺顏而立其弟衡天子崩衡

仍致國于顏之子夏父夏父五分其國而以濫封衡世本

謂邾顏居邾肥徙邾宋衷注云邾顏別封小子肥于邾爲

小邾子世族譜云夷父顏有功于周其子友別封爲附庸

居邾據此則邾非附庸可知傳言魯賦八百乘邾賦六百

乘二國當相難且其地東有翼假雉姑在今之費縣西有

訾婁蟲類在今之濟寧北界于魯南界楚則絕長補短地

邾儀父稱字附庸之君也邾犂來來朝稱名下矣介葛盧

來不言朝又下矣白狄來略其君之名又下矣

仲子

隱公元年秋七月天王使宰咺來歸惠公仲子之賵曰惠

公仲子者惠公之母仲子也文公九年冬秦人來歸僖公

成風之襚曰僖公成風者僖公之母成風也

原注猶晉簡文帝母會稽

王太妃鄭氏之稱簡文宣太后國學明教藏書所謂繫子爲稱兼明貴之所由者也

穀梁傳曰母以

子氏

原注注妾不得體君故以子爲氏按妾不得體君儀禮傳文

仲子者何惠公之母

孝公之妾也此說得之左氏以爲桓公之母桓未立而以

夫人之禮尊其母又未薨而賵皆遠於人情不可信

原注公羊

亦以爲桓公之母惠公之妾繫妾於君故之繫母於子義則短矣

所以然者以魯有兩仲

子孝公之妾一仲子惠公之妾又一仲子

原注左氏哀公二十四年傳周

公及武公娶于薛孝惠娶于南白桓以下娶于齊

而隱之夫人又是子氏二傳所

聞不同故有紛紛之說

此亦魯史原文蓋魯有兩仲子不得不稱之曰惠公仲子

也考仲子之宮不言惠公者承上文而略其辭也

姚刑部曰魯仲

子之有二也前後異焉春秋以爲一書歸贈于桓母未亡之時必不疑于桓母矣一書考其宮于君夫人子氏薨喪終之歲必不疑于惠母矣是以不嫌同稱也而猶有如左氏見之辭也聖人所未及料矣

釋例曰婦人無外行於禮當繫夫之諡以明所屬如鄭武

公娶于申曰武姜衛莊公娶于齊東宮得臣之妹曰莊姜

是也妾不得體君不得已而繫之子仲子繫惠公而不得

繫於孝公成風繫僖公而不得繫於莊公抑所謂名不正

則言不順者矣

春秋十二公夫人之見於經者桓夫人文姜莊夫人哀姜

僖夫人聲姜宜夫人穆姜成夫人齊姜皆書薨書葬

原注聲姜

不書逆不書至文公成公不書生

文夫人出姜不書薨葬隱夫人子氏書

薨不書葬昭夫人孟子變薨言卒不書葬不稱夫人其妾母之見於經者僖母成風宣母敬嬴襄母定姒昭母齊歸皆書薨書葬稱夫人小君惟哀母定姒變薨言卒不稱夫人小君其他若隱母聲子桓母仲子閔母叔姜皆不見於經定母則經傳皆闕而所謂惠公仲子者惠公之母也

二年十有二月乙卯夫人子氏薨穀梁傳夫人者隱公之

妻也

原注左氏以爲桓母公羊以爲隱母並非

卒而不書葬夫人之義從君者

也春秋之例葬君則書葬君之母則書葬妻則不書所以別禮之輕重也隱見存而夫人薨故葬不書注謂隱弑賊

不討故不書者非

成風敬嬴

成風敬嬴定如

原注襄公四年

齊歸之書夫人書小君何也邦人

稱之舊史書之夫子焉得而貶之在後世則秦芊氏漢薄

氏之稱太后也直書而失自見矣定如

原注定公十五年魯有兩定如

書葬而不書夫人小君哀未君也

原注劉原父曰姬氏爲哀公之母定公之妾哀

未成君故亦未敢謂其母夫人耳

孟子則并不書葬不成喪也

君氏卒

君氏卒以定公十五年如氏卒例之從左氏爲是不言子

氏者子氏非一故繫之君以爲別猶仲子之繫惠公也若

天子之卿則當舉其名不但言氏也

原注公羊穀梁二傳曰尹氏楊氏曰卒亦

有不舉名者又何如或起不以名則書尹氏崔杼之奔其
例也惡傳說曰天子之外諸侯嗣也故卒稱爵內諸侯祿
也故卒稱氏其王子弟則以王子爲氏或稱其采則以采
爲氏皆不稱爵春秋志外諸侯之卒也詳志內諸侯之卒
也略外諸侯之卒義而不名者凡五昭七年滕侯八年宿
男莊三十一年薛伯昭五年秦伯定九年秦伯哀三年秦伯皆
不名皆小國微之故不名強而不名者惟一而凡四見焉
成十四年秦伯昭五年秦伯定九年秦伯哀三年秦伯皆
不名秦強國也惟帶稻名餘皆不名駢之故不名內諸侯
之卒者三人尹氏王子虎劉卷其不名者尹氏一人而已
或曰譏世卿也爲此說者蓋見周尹氏齊崔氏皆世卿或
裁其君或亂王室春秋皆稱氏而不名故以爲譏然則外
諸侯稱爵而不名者又何說宿男滕子薛伯秦伯杞子皆
不名其卒也以爵卒尹氏亦不名其卒也以氏卒一也奚
獨於尹氏而疑之諸侯卒名而葬不名卒告而葬不告
者告於天子故春秋志內外諸侯之卒皆臨之以天下而
稱名微國不名者如宿如杞如薛如滕皆陵夷衰微不能
以名達也其後晉主夏盟扶而存之因得以其名達故滕
杞薛皆名內諸侯之強如尹氏外諸侯之強如秦伯皆有
跋扈不臣之心故春秋三書尹氏尹氏卒尹氏立王子朝
尹氏以王子朝奔楚四書秦伯始終貶之而不名則聖人
之情見乎辭矣尹氏左傳作君氏何也傳寫訛也說者謂

君之母氏故稱君氏而不稱姓其說雖合於左氏然左氏
莊元年是傳曰夫人孫於齊不稱姜氏絕不爲親然則不稱
姓是絕不爲親也可乎三傳皆可信擇其尤善者從之尹
氏主喪王子虎主盟劉卷主會故卒之文曰王子虎卽叔
服文元年來會葬者公穀二傳皆云然左氏謂卽僖二十
九年盟翟泉者經書王人傳稱王子虎左氏據國史二傳
本師傳其說孰是左氏謂同盟乃弔弔則書從之可也諸
侯不奔喪尹氏焉得主喪古者束脩之問不出境王室大
夫非有玉帛之使不與外諸侯通春秋主會主盟不獨劉
卷王子虎而獨幸此二人蓋來赴則往弔之故卒之來赴
者以其嘗有玉帛之使者也尹氏獨無聞似王室之重臣
故取而不名莊侍郎曰尹氏卒天子之大夫不書卒此何
以書公羊子曰天王崩諸侯之主也禮相接斯恩相及矣
則恩錄之乎以公奔喪錄之也春秋以諸侯主尹氏而錄
爲常事而不書諱他年之不奔喪也以吾君主尹氏而錄
其卒則奔喪見矣何以氏之不奔喪也以吾君主尹氏而錄
卿非禮也其聖人之志乎汝成案君氏左傳以爲聲子先
生主是說近儒皆如是然不若公穀作尹氏者常也若君
氏是隱公母則隱二年十月有二月乙卯夫人子氏薨是魯
何人若爲桓母桓未爲君則是惠公之妾卽隱以讓故從
正君之禮然不應預書於八年崩也左氏無傳穀梁以爲
隱之妻若然則妻尙書夫人書姓書薨而母則不書又去

其姓不辭甚矣定公十五年書姬氏卒公羊傳曰定妃者何哀公之母也何以不稱夫人哀未君也穀梁傳曰妾辭也哀公之母也卽隱以攝故諱不爲君從妾辭而書亦不當貶去其姓明矣然則莫善於公羊說也隱二年夫人子氏薨公羊以爲隱母此春秋達例也子氏爲隱母則君氏爲尹氏決矣若以君氏爲隱夫人隱夫人子氏非昭夫人孟子比也亦何緣絕去其姓且以夫人之氏而冠以君則言不順而名不正也若毛西河解爲鄭大夫尹氏斯更穿鑿外大夫不書卒卽隱與俱歸爲魯臣不爲大夫也曷知之隱不爵大夫穀梁氏已著其說矣

或疑君氏之名別無所見左傳襄公二十六年左師見夫

人之步馬者問之對曰君夫人氏也蓋當時有此稱然則

去其夫人卽爲君氏矣

原注戰國齊有君王后

夫人子氏隱之妻嫡也故書薨君氏隱之母惠公之繼室

妾也故書卒

不書葬者何春秋之初去西周末遠嫡妾之分尙嚴故仲

子別宮而獻六羽所謂猶秉周禮者也僖公以後日以僭踰於經可見矣

滕子薛伯杞伯

滕侯之降而子也薛侯之降而伯也杞侯之降而伯而子也貶之乎

原注滕子來朝張無垢胡康侯謂貶其朝桓穆氏曰貶其朝桓穆氏

貶之者人之

可也名之可也至於名盡之矣降其爵非情也古之天下

猶今也崔呈秀魏廣微天下之人無字之者言及之則名

之名之者惡之也惡之則名之焉盡之矣若降其少師而

爲太子少師降其尙書而爲侍郎郎中員外雖童子亦知

其不可矣然則三國之降焉何沙隨程氏以爲是三國者

皆微困於諸侯之政而自貶焉

原注孫卿復已有此說伊川春秋傳略同昭公十

三年平丘之盟子產爭承曰鄭伯別也而使從公侯之貢懼弗給也哀公十三年黃池之會子服景伯曰魯賦於吳八百乘若爲子男則將半邾以屬春秋之世衛稱公矣及於吳而如邾以事晉皆其證也

其末也貶而侯貶而君原注史記衛世家昭公時三晉彊貶號曰侯嗣君五年更貶號曰君此著於史記而後人尙有不知者高誘解呂氏春秋衛嗣君曰秦貶其號爲君

夫滕薛杞猶是也原注襄公二十七年宋之盟齊人請邾宋仲幾曰滕薛邾吾役也則不惟自貶且爲大國之私屬矣故魯史因而書之也

小國貧則滕薛杞降而稱伯稱子大國彊則齊世子光列於莒邾滕薛杞小邾之上原注齊世子光入會諸侯其五會並序諸侯之下至襄公十年

伐鄭之會在滕薛杞小邾上時爲之也左氏謂以先至而十一年再會又進在莒邾上

進之亦託辭焉爾

闕文

桓公四年七年闕秋冬二時定公十四年闕冬一時

原注公羊

成公十年

昭公十年十二月無冬僖公二十八年冬無月

而有壬申丁丑桓公十四年有夏五而無月桓公十七年

冬十月有朔而無甲子桓公三年至九年十一年至十七

年無王桓公五年春正月甲戌己丑陳侯鮑卒甲戌有日

而無事皆春秋之闕文後人之脫漏也

原注莊公二十二年夏五月無事而

不書首月杜氏

釋例以爲闕謬穀梁有桓無王之說竊以爲夫子於繼隱

之後而書公卽位則桓之志見矣奚待去其王以爲貶邪

王使榮叔來錫桓公命不書天闕文也

原注文公五年王使榮叔歸含且賜

同若曰以其錫桓而貶之則桓之立春秋固已公之矣商

臣而書楚子

原注文公九年

商人而書齊侯

原注文公十五年

五等之爵

無所可貶孰有貶及於天王邪

僖公元年夫人氏之喪至自齊不言姜宣公元年遂以夫人婦姜至自齊不言氏此與文公十四年叔彭生不言仲定公六年仲孫忌不言何同皆闕文也聖人之經平易正大

邵國賢

原注

曰夏五魯史之闕文歟春秋之闕文歟如謂

魯史之闕文者筆則筆削則削何獨闕其所不必疑以示後世乎闕其所不必疑以示後世推不誠伯高之心是不誠於後世也聖人豈爲之哉不然則甲戌己丑叔彭生仲孫忌又何爲者是故夏五春秋之闕文也非魯史之闕文也

范介儒

原注

曰紀子伯郭公夏五之類傳經者之脫文耳

謂爲夫子之闕疑吾不信已

原注按甲戌己丑似是魯史

顧司業曰春秋文多闕誤三傳類多附會而公穀尤甚其大者如紀子伯莒子盟於密木闕文也而冒公穀者遂謂紀本于爵後因天子將娶於紀進爵爲侯加封百里以廣孝敬漢世因之凡立后先封其父爲侯進大司馬大將軍封爵之蓋自此始蓋嘗推而論之日食闕書日朔者凡十本史失之而穀梁則曰言日不言朔食晦日也言朔不言日食既朔也案自襄十五年以後無不書日朔者豈自此至獲麟近百年總無食於前食於後而獨參差不定於襄以前乎則穀梁之說非也外諸侯卒闕書名者凡十亦史失之而左氏則曰不書名未同盟也案隱元年及宋人盟於宿而八年宿男卒不名成十三年滕會諸侯同伐秦而十六年滕子卒不名紀與魯結昏而僖二十三年杞成公卒不名則左氏之說非也夫人不書姜氏及去姜存氏去氏存姜者凡四而在傳則曰不稱姜氏絕不爲親禮也賈逵又云哀姜殺子罪輕故但貶去姜公穀又以出姜不宜成禮于齊穆姜不宜從夫喪娶故俱貶去氏夫去姜存氏去氏存姜既不成詞况文姜哀姜之罪豈待去其姓氏而期至夫甥舅之合事由父母而必責其問合禮與否無乃

賂冊移日之讓乎亦拘國不通甚矣王不稱天者凡六
其三史脫之其三從省文而胡氏于錫桓公命歸成風之
禔及會葬則云聖人去天以示貶夫歸仲子之賈王已稱
天矣豈於前獨罪辛而於天王無貶於此數事又獨責
爾與公朝於榮召無譏乎桓五年三國從王伐鄭此自省文
王所不責諸侯而反責王乎必以桓十四年不書王為責
恒無王則宜亦篡弒何以書王必以桓十四年不書王為責
冬為責王失刑則昭十年不書王必以桓十四年不書王為責
以說秦伐晉鄭伐許晉伐鮮虞皆是偶闕人字而公穀以
為狄之夫秦且無論晉之罪莫大於助亂臣立君襄十四
年會孫林父於戚以定衛常日不問狄晉鄭伯射王中肩
未嘗有微詞示貶而沾沾責其伐許伐鮮虞亦可謂舍其
大而圖其細矣凡此皆公穀倡之而後來諸儒如孔氏穎
達啖氏助趙氏匡陸氏淳孫氏復劉氏敞亦既辨之矣而
復大熾於宋之中葉者蓋亦有故焉自諸儒攻擊三傳王
介甫遂目春秋為斷爛朝報不列學宮文定反之矯枉過
正遂舉聖經之斷闕不全者皆以為精義所存復理公穀
之故說而呂氏東萊葉氏少蘊張氏元德諸儒俱從之由
是春秋稍明於唐以後者復晦昧於宋之南渡豈非勢之
相激使然哉愚故瀏覽諸家之說於南渡以後兼取黃氏
仲炎呂氏大圭程氏端學俞氏皋齊氏煥謙五家列闕文

凡百有餘條俾學者於此不復強求其可通則於諸儒支離穿鑿之論亦掃除過半矣汝成案顧氏論辨頗通闕然不達二家義例殊失微言事有窒閤輒歸闕文則益張南宋來師心武斷說矣惠侍讀曰諸侯或日卒或月卒或時卒公穀二傳皆有說其以二日卒者惟桓五年陳侯鮑而己是時陳亂故再赴再赴者一告亂一告喪也春秋惟一書王室亂列國來告亂則直書其事而不書亂書亂則嫌與王室同且書亂則不日以亂非一朝一夕之事故惟弑君日餘不日兩書日則非亂明矣或曰兩日之間有闕文吾未之前聞也公羊謂以兩日卒之故也以甲戌之日已丑之日死而得致死卽屍漢書讀爲尸謂有狂易之病蜚亾而死已丑日乃得其屍也故春秋如其再赴之日書之蓋言君死不得其日所以舉其臣也汝成案穀梁傳云不知死之日故舉二日以包也卽此義

夫人孫于齊

莊公元年三月夫人孫于齊不稱姜氏絕之也二年十有二月夫人姜氏會齊侯于禚復稱姜氏見魯人復以小君待之忘父而與讎通也先孫後會其閒復歸於魯而春秋

不書爲國諱也此夫子削之矣

劉原父曰左氏曰夫人孫于齊不稱姜氏絕不爲親禮也

謂魯人絕文姜不以爲親乃中禮爾

原注杜氏謂文姜之義宜與齊絕而復奔

齊者乃是曲說

魏書資媛傳引注云夫人有與殺桓之

罪絕不爲親得尊父之義善莊公思大義絕有罪故曰禮

也蓋先儒

皆主此說然則母可絕乎宋襄之母獲罪於君歸其父母

之國及襄公卽位欲一見而義不可得作河廣之詩以自

悲然宋亦不迎而致也爲嘗獲罪於先君不可以私廢命

也孔子論其詩而著之以爲宋姬不爲不慈襄公不爲不

孝今文姜之罪大絕不爲親何傷於義哉

攷成案說本胡文定而闢發其

義

詩序猗嗟刺魯莊公不能防閑其母趙氏因之有哀痛以

思父誠敬以事母威刑以馭下之說此皆禁之於末而不
原其始者也夫文姜之反於魯必其與公之喪俱至其孫
于齊爲國論所不容而去者也原注內詳齊謂之孫文姜
之於齊父母之國也何至
於書孫此直書
而義自見者也於此而遂絕之則臣子之義伸而異日之
醜行不登於史策矣莊公年少當國之臣不能堅持大義
使之復還於魯憑君母之尊挾齊之強而恣睢淫佚遂至
於不可制易曰君子以作事謀始左氏絕不爲親一言深
得聖人之意而魯人旣不能行後儒復昧其義所謂爲人
臣子而不通春秋之義者遭變事而不知其權豈不信夫
公及齊人狩于禚

莊公四年二月夫人姜氏享齊侯于祝丘冬公及齊人狩

于禚夫人享齊侯猶可書也公與齊侯狩不可書也故變文而曰齊人人之者讎之也杜氏以爲微者失之矣

楚吳書君書大夫

春秋之於吳楚斤斤焉不欲以其名與之也楚之見於經也始於莊之十年曰荆而已二十三年於其來聘而人之二十八年復稱荆而不與其人也僖之元年始稱楚人四年盟于召陵始有大夫原注公羊傳謂文公九年使椒來聘始有大夫疏矣又謂夷狄不氏非也屈完二十一年會于孟始書楚子然使宜申來獻捷固已書氏者楚子也原注二十一年而不書君圍宋者子玉原注二十一年救衛者子玉戰城濮者子玉也原注二十一年而不書帥聖人之意使之不得遽同於中夏也吳之見於經也始於成之七年曰吳

而已襄之五年會于戚於其來聽諸侯之好而人之十年

十四年復稱吳殊會而不與其人也二十五年門于巢卒

始書吳子

原注吳木伯降春秋以其僭王降從四裔之例而書子錫氏曰春秋降其爵亦不然吳既不通

中國則從四夷之例亦宜二十九年使札來聘始有大夫然滅州來原注

昭公十三年

戰長岸

原注七年

敗雞父

原注十三年

滅巢

原注十四年

滅徐

原注三十年

伐越

原注十二年

入郢

原注十四年

敗槁李

原注十五年

伐陳原注

哀公六年

會桓

原注七年

伐我

原注八年

伐齊

原注十一年

救陳

原注十年

戰艾陵

原注十一年

會橐皋

原注十二年

並稱吳而不與其人

會黃池

原注十三年

書晉侯及吳子而殊其會終春秋之文無

書帥者使之終不得同於中夏也是知書君書大夫春秋

之不得已也政交於中國矣以後世之事言之如劉石十

六國之輩略之而已至魏齊周則不得不成之爲國而列之於史遼金亦然此夫子所以錄楚吳也然於備書之中而寓抑之意聖人之心蓋可見矣

亡國書葬

紀已亡而書葬紀叔姬存紀也陳已亡而書葬陳哀公存陳也此聖人之情而見諸行事者也

許男新臣卒

許男新臣卒左氏傳曰許穆公卒於師葬之以侯禮也而經不言於師此舊史之闕夫子不敢增也穀梁子不得其說而以爲內桓師劉原父以爲去其師而歸卒於其國鑿矣

禘于太廟用致夫人

禘于太廟用致夫人夫人者哀姜也哀姜之薨七年矣魯人有疑焉故不祔於姑至是因禘而致之不稱姜氏承元年夫人姜氏薨于夷之文也哀姜與弒二君而猶以之配莊公是亂於禮矣明乎郊社之禮禘嘗之義治國其如示諸掌乎致夫人也躋僖公也皆魯道之衰而夫子所以傷之者也胡氏以夫人爲成風成風尙存何以言致亦言之不順也惠侍讀曰吉禘於莊公不於太廟何也禘於太廟而致莊公焉因莊公而行吉禘故書曰吉禘於莊公莊公之喪未滿二十五月故書吉以譏之吉禘者新主入廟與先君相接因是而爲大祭故不稱宮明非新宮也則在大廟何疑在大廟曷爲不書躋僖也何嫌爾吉禘於大廟致莊公則嫌莊公不應致與禘於太廟用致夫人同夫人不應致故書致莊公不應吉故書吉用者謂用禘也用禘猶用郊也秋九月不可以用郊致夫人不可以用禘

大禘則終王王者喪終乃用之則禘而致夫人悖矣國之
大事惟郊禘春秋屢書郊不屢書禘惟書此二禘皆議也
昭公十有五年禘於武宮時禘也不書禘而書有事者因
之常事云爾常事不書非常然後書或曰禘惟一安得有
三吉禘時禘皆春秋壞法亂紀者爲之也春秋凡壞法亂
紀之事如吳楚之君葬以臣召君與臣出其君皆不書於
冊曷爲而獨書此壞法亂紀之祭哉江氏曰不言風氏君
母不可指斥也若致哀姜則哀姜有諡號何得止言夫人
且以主附廟亦不可謂之用致沈學博曰僖公非哀姜所
生齊桓誅之僖必不夫人之且必不待八年之久則夫人
者洵成風也妾媵無助祭之事尋成風爲將來禘食之地
乃致成風爲此日入廟之典故春秋以其非常而書之
以成風稱小君是亂嫡妾之分雖然猶愈於哀姜也說在
乎漢光武之黜呂后而以薄氏配高廟也

及其大夫荀息

晉獻公之立奚齊以王法言之易樹子也以臣子言之則

君父之命存焉

原注古人重父命伯夷以父命之故不立而逃叔齊是也

是故荀息之

忠同於孔父仇牧

楊氏曰子荀息亦可此如五代史之與王明莊侍郅曰春秋責賢者備孔父

仇牧荀息克以一節應先王之法春秋不責之以備也春秋尚此三人亂不自斯人出斯人一心于所事前定者終不變孔父荀息也猝然不驚不顧其身者仇牧也

邢人狄人伐衛

春秋之文有從同者僖公十八年邢人狄人伐衛二十年齊人狄人盟于邢並舉二國而狄亦稱人臨文之不得不然也

原注莊公二十三年荆人來聘趙氏鵬飛曰稱人非進之也若但書荆來聘則若舉國皆來於文不顯故書人字以成文耳不然二十八年荆伐鄭何以不書人乎

若惟狄而已則不稱人十八年狄救齊二十一年狄侵衛是也穀梁傳謂狄稱人進之也何以不進之於救齊而進之於伐衛乎則又爲之說曰善累而後進之夫伐衛何善之有

昭公五年楚子蔡侯陳侯許男頓子沈子徐人越人伐吳
不稱於越而稱越人亦同此例原注陸氏纂例曰凡夷狄與諸侯列序皆稱人以便

文但君臣同辭

王入于王城不書

襄王之復左氏書夏四月丁巳王入于王城而經不書其
文則史也史之所無夫子不得而益也路史以爲襄王未
嘗復國而王子虎爲之居守此鑿空之論原注其說曰春秋始書天王出

居後四年五月書公朝于王所冬天王狩于河陽公朝于王所文公八年書天王崩未嘗書書人也王猛居皇敬王居狄泉此畿內地而其入也猶且書之天下之主也鄭他國也亦既遠而戒矣就有入不書哉納天子定王室是乃人臣之極動而不書於經又何以且惠王嘗適鄭而處于櫟春秋爲然則襄王未嘗入也

矣原注莊公二十年

其出不書其入不書以路史之言例之則是

未嘗出未嘗入也莊王僖王頃王崩皆不書以路史之言
例之則是未嘗崩也而可乎原述趙氏曰春秋王崩三不
書見王室不告魯亦不赴也
恩謂此特因舊史之不
書而二者之義自見邵氏曰襄王之出也嘗告難於諸
侯故仲尼據策而書之其入也與夫惠王之出入也皆未
嘗告於諸侯策所不載仲尼雖得之傳聞安得益之乃若
敬王之立則仲尼所見之世也子朝奔楚且有使以告諸
侯況天王乎策之所具蓋昭如也故狄泉也書成周也書
事莫大於天王之入而春秋不書故夫子之自言也曰述
而不作

星孛

春秋書星孛有言其所起者有言其所入者文公十四年

秋七月有星孛入于北斗不言所起重在北斗也昭公十七年冬有星孛于大辰西及漢不言及漢重不在漢也

子卒

叔仲惠伯從君而死義矣而國史不書夫子平日未嘗聞幽及之者蓋所謂匹夫匹婦之諒自經於溝瀆而莫之知

者也

全氏曰惠伯其所傳者應立之世子既主喪矣襄仲

所以不書之故而不得乃詆之則非也苟息在晉非能導其君以正者及其老而耄以身殉亂聖人書之以爲猶愈于里克平鄭之徒也非竟許之也若惠伯則眞忠也然則聖人不書何也曰其文則史是固舊所不書也聖人無從而增之而況既諱國惡不書子赤之弑則惠伯無從而附見也錢氏曰惠伯之死不見於經闕文也不當貶

納公孫寧儀行父于陳

孔寧儀行父從靈公宣淫於國殺忠諫之泄冶君弑不能

死從楚子而入陳春秋之罪人也故書曰納公孫寧儀行
父于陳杜預乃謂二子託楚以報君之讎靈公成喪賊討
國復功足以補過嗚呼使無申叔時之言陳爲楚縣矣二
子者楚之臣僕矣尙何功之有幸而楚子復封成公反國
二子無秋毫之力而杜氏爲之曲說使後世詐譏不忠之
臣得援以自解嗚呼其亦愈於已爲他人郡縣而猶言報
讎者與沈學博曰陳國小君弱不有貴戚世臣無以立國
春秋世臣與其君相輔而行者也故臣有罪絕其
身不絕其世蓋積貴之繫人望久矣楚亦因陳所欲釋
利而歸之耳後儒責楚者固是而未悉彼時之情也

與楚子之存陳不與楚子之納二臣也公羊子固已言之
曰存陳悌矣

三國來賸

十二公之世魯女嫁於諸侯多矣獨朱伯姬書三國來媵

蓋宣公元妃所生

原注宣公元年夫人至自齊卽穆姜穆氏曰不如錄賢之說爲允

庶出之子不書生故子同生特書庶出之女不書致不書

媵故伯姬歸於宋特書

穆氏曰書子同生明嫌也莊侍郎曰子同生舉之有禮名之有義得

殊異于適之法焉終克享其國傳嗣子孫此不易得之子

天者聖人敬而喜之故以書于策不以父母之惡累其子

書曰爾乃邁迹自身蔡仲所以爲忠臣孝子也方將觀其後必先正其始謹而志之

衛碩人之詩曰東宮之妹正義曰東宮太子所居也繫太

子言之明與同母見夫人所生之貴是知古人嫡庶之分

汝成家古者擇配必適所出故晏平仲致女於晉曰先君之適是知嫡庶

之分必先嚴自女子始矣所以端其本也

殺或不稱大夫

凡書殺其大夫者義繫於君而責其專殺也盜殺鄭公子
驍公子發公孫輒文不可曰盜殺大夫故不言大夫原注杜氏
日以盜爲文故其義不繫於君猶之盟會之卿書名而已
胡氏以爲罪之而削其大夫非也

閻弑吳子餘祭言吳子則君可知矣文不可曰吳閻弑其
君也原注盜殺蔡侯申同此春秋中穀梁子曰不稱其凡若此者皆趙子所謂避不成辭
君閻不得君其君也非也楊氏曰閻非名故不言君

邾子來會公

定公十四年大蒐于比蒲邾子來會公春秋未有書來會
公者來會非朝也會于大蒐之地也嘉事不以野成故明
年正月復來朝

葬用柔日

春秋葬皆用柔日宣公八年冬十月己丑葬我小君敬嬴
雨不克葬庚寅日中而克葬定公十五年九月丁巳葬我
君定公雨不克葬戊午日下辰乃克葬己丑丁巳所卜之

日也遲而至於明日者事之變也非用剛日也

原注經文所書葬列

國之君無非柔日者惟成公十五年秋八月庚辰葬漢人宋共公是剛日其亦雨不克葬遲而至於明日者與

不知此義而長陵

原注高帝

以丙寅茂陵

原注武帝

以甲申平陵

原注

昭以壬申渭陵

原注元帝

以丙戌義陵

原注哀帝

以壬寅皆用剛日

陽氏曰不特雨也日食之類皆是但庚辰之葬無日食耳

穆天子傳盛姬之葬以壬戌疑其書爲後人僞作

諸侯在喪稱子

凡繼立之君踰年正月乃書卽位然後成之爲君未踰年則稱子未踰年又未葬則稱名先君初沒人子之心不忍亡其父也父前子名故稱名莊公三十二年子般卒襄公三十一年子野卒是也已葬則子道畢而君道始矣子而不名文公十八年子卒僖公二十五年衛子成公原注二十八年陳子原注定公三年邾子原注隱公是也原注雜記曰君薨君也鄭氏注曰踰年則改元國不可以曠年無君原注白謂未踰年也踰年則改元國不可以曠年無君原注白踰年稱公者緣臣民之心不可一日無君也緣終始之美一年不可有二君也梁氏曰案史記衛戴公無元年而稱元年者戴公亦欲踰年改元而其身已不及待其臣子憫其經營再造於艱難危苦之會而不忍使從未成君之例卽以懿公九年爲戴公之元年此朱子綱目之例而故有不謂古之人已有行之者政可見人情不甚相遠也不待葬而卽位則已成之爲君文公元年春王正月公卽

位成公元年春王正月公卽位定公元年夏六月戊辰公

卽位桓公十三年衛侯

原注惠公

宣公十一年陳侯

原注成公

成公

三年宋公

原注共公衛侯

原注定公

是也所以敬守而重社稷也

原注

杜氏左傳注衛宜公未葬惠公稱侯以接鄰國非禮也蓋不達此義

此皆周公之制魯史之

文而夫子遵之者也公羊傳曰君存稱世子

原注世子下仍當繫名若

陳世子款鄭世子華之類

君薨稱子某旣葬稱子踰年稱公得之矣

未葬而名亦有不名者僖公九年宋子

原注襄公

定公四年陳

子

原注懷公

是也所以從同也

原注獨異

昭公二十二年劉子單

子以王猛居于皇劉釜亦在喪

已葬而不名亦有名之者昭公二十二年

王子猛是也所以示別也

原注嫌於敬王王子朝

鄭伯突出奔蔡者已卽位之君也鄭世子忽復歸于鄭者

已葬未踰年之子也此臨文之不得不然非聖人之抑忽

而進突也

原注忽突皆名別嫌也杜氏注賤之者非

里克殺其君之子奚齊者未葬居喪之子也里克弑其君

卓者踰年已卽位之君也此臨文之不得不然穀梁傳曰

其君之子云者國人不子也非也

楊氏曰凡穀梁之說失之巧而纖

未踰年書爵

卽位之禮必於踰年之正月卽位然後國人稱之曰君春

秋之時有先君已葬不待踰年而先卽位者矣宣公十年

齊侯使國佐來聘

原注頃公

成公四年鄭伯伐許

原注桓公

稱爵者

從其國之告亦以著其無父之罪

如氏卒

定公十五年妣氏卒不書薨不稱夫人葬不稱小君蓋春秋自成風以下雖以妾母爲夫人然必公卽位而後稱之此妣氏之不稱者本無其事也原注左氏謂不成喪者非後世之君多於柩前卽位於是大行未葬而尊其母爲皇太后原注續漢禮儀志三公奏尙書願命太子卽日卽天子位於柩前請太子卽皇帝位皇后爲皇太后奏可羣臣皆出吉服入會如儀及乎所生亦以例加之妾貳於君子疑於父而先王之禮亡矣

卿不書族

春秋之文不書族者有二義無駭卒挾卒柔會宋公陳侯蔡叔盟于折溺會齊師伐衛未賜氏也遂以夫人婦姜至自齊歸父還自晉至笙遂奔齊僑如以夫人婦姜氏至自

齊豹及諸侯之大夫盟於宋意如至自晉嬖至自晉一事

再見因上文而略其辭也

原注公羊宣公元年傳遂何以不稱公子一事而再見者卒名

也注卒竟也竟但舉名者省文如後人作史一條之中再見者不復書姓左氏不得其解於溺會齊師伐衛則曰疾之於歸父還自晉則曰善之豈有疾之而去族善之而又去族者乎

春秋隱桓之時卿大夫賜氏者尙少故無駭卒而羽父爲

之請族

姚氏曰諸侯之子稱公子公子之子稱公孫至公孫之子不復得稱公曾孫如無駭之輩直以名行

及其死也則賜之族以其王父之字爲族也公子公孫於身必無賜族之理經之季友仲遂叔肸皆是以字配名連言之故杜注

並云字也

如挾如柔如溺皆未有氏族者也

原注穀梁傳不爵大

夫之說近之莊閔以下則不復見於經其時無不賜氏者

矣

劉原父曰諸侯大國三卿皆命於天子次國三卿二卿命

於天子小國三卿一卿命於天子

穆氏曰：據王制則小國二卿無命于天子。

國之卿三命，次國之卿再命，小國之卿一命。其於王朝皆

士也。

原注：韓宣子稱晉士起。

三命以名氏通，再命名之一命略稱人。

周衰禮廢，強弱相并，卿大夫之制雖不能盡如古見於經者，亦皆當時之實錄也。故隱桓之間，其去西周未久，制度頗有存者。是以魯有無駭、柔狹、鄭有宛、詹、秦楚多稱人，至其晚節無不名氏通矣。而邾莒滕薛之君，日已益削，轉從小國之例，稱人而已。說者不知其故，因謂曹秦以下悉無大夫。患其時有見者，害其臆說，因復構架無端以飾其僞。彼固不知王者詔侯之制度。班爵云爾。

或曰：輦不稱公子，何與？杜氏曰：公子者，當時之寵號。

原注：宣元。

年注鞏之稱公子也桓賜之也其終隱之篇不稱公子者未

賜也原注劉原父曰公子雖親然天下無生而貴者是以命爲大夫則名氏得兩通未命爲大夫則得稱名不

得稱公子若專命之罪則直書而自見矣

齊公子商人弑其君舍已賜氏也衛州吁弑其君完未賜

氏也胡氏以爲以國氏者累及乎上稱公子者誅及其身

此求其說而不得故立此論爾

大夫稱子

周制公侯伯子男爲五等之爵而大夫雖貴不敢稱子春

秋自僖公以前大夫並以伯仲叔季爲稱原注詩云叔兮伯兮此大夫之

稱也春秋僖公十五年震夷伯之廟杜氏注夷諡伯字

大夫既卒書字閻氏曰案春秋自莊十二年衛大夫已稱

子石祁子是也大夫稱子莫先于三桓之先日共仲曰僖

此稱氏曰伯叔大夫士之通字

叔曰成季孟孫氏之稱子也自蔑也

原注文公十五年閏

子即左傳文伯也

叔孫氏之稱子也自豹也

原注襄公七年閏氏曰案

又先于蔑之稱子

國語定王八年有叔孫宣子即左

傳叔孫宣伯也

又先于豹之稱子

季孫氏之稱子也自行

父也

原注文公十三年閏公元年書季子二年書高子

皆春秋之特筆

閏氏曰季孫行父之稱子見文六年

不待十三年也

然據史舊文耳觀公羊傳自見

無稱子者魏氏之稱子也自犇也

原注僖公二十三年

樂氏之稱子

也自枝也

原注僖公二十八年

樂氏之稱子

也自趙氏之稱子也自衰也

原注文公二年

中行氏之稱子也自林

父也

原注文公十三年

卻氏之稱子也自缺也

原注文公十三年

稱子也自首也

原注宣公十二年

范氏之稱子也自會也

原注宣公十二年

年閏氏曰案范氏稱子亦

白渥濁也並見十二年

韓氏之稱子也自厥也

原注宣公十二年

年管齊魯衛之執政稱子他國惟鄭問一有之餘則否不敢與大國並也魯之三家稱子他如臧氏子服氏仲叔氏皆以伯叔稱焉不敢與三家並也原注惟襄公十四年有子閭氏曰家子叔氏有齊子卽叔老有敬子卽叔弓一見襄十四年一見昭三年誰謂不敢與三家並也其生也或以伯仲稱之如趙孟知伯死則諡之而後子之猶國君之死而諡稱公也於此可以見世之升降焉讀春秋者其可忽諸

春秋時大夫雖僭稱子而不敢稱於其君之前猶之諸侯僭稱公而不敢稱於天子之前也何以知之以衛孔悝之鼎銘知之曰獻公乃命成叔纂乃祖服曰乃考文叔興舊書欲成叔孔成子烝鉏也文叔孔文子罔也叔而不予是

君前不敢子也

原注左傳韓厥言於晉侯亦云成季宣孟

宣王前曰莊子誠所未解左暄曰按杜黃對晉平曰子卯

不樂知悼子任堂斯其爲子卯也大矣知悼子晉大夫知

罄也是君前稱子矣且成叔文叔亦是孔悝舉

銘述其君莊公蒯瞶之辭非稱之於君前也

之制存焉
原注陸淳曰侯伯子男之臣皆得稱其君曰公

賜也大夫之臣得稱其主曰子而諡不得云公者諡是王所

所賜也左暄曰公叔文子卒其子戌請諡于君君曰謂夫

子貞惠文子是春秋時大

夫稱子實出自君之命矣

至戰國則子又不足言而封之

爲君矣

洛誥子旦以多子越御事多子猶春秋傳之言羣子也

原注

宣公十

二年唐孔氏以爲大夫皆稱子非也

春秋自僖文以後而執政之卿始稱子其後則匹夫而爲

學者所宗亦得稱子老子孔子是也

原注孔子弟子惟有

子冉子又其後則門人亦得稱之樂正子公都子之流是

也原注孟子樂正子注子通稱故論語之稱子者皆弟子之於師原注如云

非不說子之道衛君待子而爲政之類閻氏曰案陳子禽謂子貢凡兩稱子猶曰亢子貢弟子也若夫子于季子然

一稱子于季康子四稱子陳亢于伯魚亦稱子樂溺于孟子路亦稱子于路于丈人亦稱子豈皆弟子之于師乎

子之稱子者皆師之於弟子原注如云子誠齊人也子亦來見我乎之類閻氏曰孟子

之于平陸大夫蚺鼃沈同留行之客畢戰陳相景春戴不

勝淳于髡告子慎子白圭宋句踐滕之或人俱稱之爲子

豈皆弟子乎至曹交集注明謂不容亦世變之所從來矣

其受業亦稱之爲子其說尤不可通

論語稱孔子爲子蓋夫子而省其文門人之辭也亦有稱

夫子者夫子矢之夫子喟然歎曰夫子不荅夫子莞爾而

笑夫子憮然曰不直曰子而加以夫避不成辭也原注即此可悟

春秋書法 凡對君卿大夫皆稱孔子

又季氏一篇皆稱孔子乃記者之異

有諡則不稱字

春秋傳凡大夫之有諡者則不書字外大夫若宋若鄭若

陳若蔡若楚若秦無諡也而後字之

周氏曰子產諡成子見國語是子產有諡

矣何左傳止稱爲子產公孫僑子產之子參字子思諡桓

子思內大夫若羽父若眾仲若子家無諡也而後字之公子

亦然

原注玉藻士於君所言大夫沒矣則稱諡若字

楚共王之五子其成君者皆

諡康王靈王平王是也其不成君無諡而後字之子干子

皙是也他國亦然陳之五父鄭之子亶子儀是也衛州吁

齊無知賊也則名之作傳者於稱名之法可謂嚴且密矣

人君稱大夫字

古者人君於其國之卿大夫皆曰伯父

原注鄭厲公謂原繁叔父注

魯隱公謂臧僖伯

曰子大夫曰二三子不獨諸侯然也曲禮言列

國之大夫入天子之國曰某士自稱曰陪臣某然而天子接之猶稱其字宣公十六年晉侯使士會平王室王曰季氏而弗聞乎成公三年晉侯使鞏朔獻齊捷于周王曰鞏伯實來昭公十五年晉荀躒如周葬穆后籍談爲介王曰伯氏諸侯皆有以鎮撫王室

原注伯氏謂荀躒

又曰叔氏而忘諸

乎

原注注叔籍談字

周德雖衰辭不失舊此其稱字必先王之制

也

原注春秋凡命卿書字皆本於此

周公作立政之書若侯國之司徒司

馬司空亞旅並列於王官之後蓋古之人君恭以接下而不敢遺小國之臣故平平左右亦是率從而成上下之交矣

王貳於號

名不正則言不順言不順則事不成而左氏之記周事曰
王貳於號王叛王孫蘇以天王之尊而曰貳曰叛若敵者
之辭其不知春秋之義甚矣錢氏曰此以後世之書法議
古人宋儒多有此病貳心上
下皆可用之叛與背聲相近晉之背先蔑而立靈公與此
叛義同楚詞初既與子成言兮後悔遁而有他亦此意也

星隕如雨

星隕如雨言多也

原注啖氏曰奔流
者眾如雨之多

漢書五行志成帝永

始二年二月癸未夜過中星隕如雨長一二丈繹繹未至
地滅至雞鳴止谷永對言春秋記異星隕最大自魯莊以
來至今再見此爲得之而後代之史或曰小星流百枚以
上四面行或曰星流如織或曰四方流星大小縱橫百餘

皆其類也

原注唐書天文志太和七年六月戊午日暮及曙四方流星大小縱橫百餘正統四年八月

癸卯日夜達旦有流星大小二百六十餘余於甲申年閏六月丙申望見月食既星流竟夕始悟古時有此異不

言石隕不至地也傳曰與雨偕也然則無雨而隕將不爲

異乎

汝成案此下當別立秋無麥苗題諸本皆然當是傳寫初誤脫

秋無麥苗不害嘉穀也據隱公元年傳曰有蜚不爲災不

書使不害嘉穀焉用書之於經乎

楊氏曰已無麥苗矣雖不害嘉穀亦書

築郿

築郿非都也凡邑有宗廟先君之主曰都無曰邑邑曰築都曰城舊唐書禮儀志太常博士顧德章議引此謂春秋二百四十二年魯凡城二十四邑惟郿一邑書築其二十三邑曰城豈皆有宗廟先君之主乎又定公十五年城漆

漆是邾邑正義亦知其不可通而曲爲之說

汝成案陸氏新舊義爲當

城小穀

城小穀爲管仲也據經文小穀不繫於齊疑左氏之誤范甯解穀梁傳曰小穀魯邑春秋發微曰曲阜西北有故小穀城按史記漢高帝以魯公禮葬項王穀城當卽此地杜氏以此小穀爲齊邑濟北穀城縣城中有管仲井劉昭郡國志注酈道元水經注皆同按春秋有言穀不言小者莊公二十三年公及齊侯遇于穀僖公二十六年公以楚師伐齊取穀文公十七年公及齊侯盟于穀成公五年叔孫僑如會晉荀首于穀四書穀而一書小穀別於穀也又昭公十一年傳曰齊桓公城穀而眞管仲焉至於今賴之則知

春秋四書之穀及管仲所封在濟北穀城而此之小穀自
爲魯邑爾況其時齊桓公始霸管仲之功尙未見於天下
豈遽勤諸侯以城其私邑哉孫氏曰案春秋之言穀者尙
有宣十四年公孫歸父會齊
侯于穀襄十九年晉士句侵齊至穀又成十七年傳齊國
佐穀慶克以穀叛則齊地之名穀而不名小穀灼然矣小
穀應屬魯邑左氏不應謬誤後讀公羊疏云二傳作小與
左氏異始悟左氏經本作城穀與昭十一年申無字言正
合故杜注以爲齊邑今經傳及注乃後人據二傳之文而
誤加之也汝成案第三十一卷尙有小穀一條似失刪并
齊人殺哀姜

哀姜通慶父弑閔公爲國論所不容而孫子邾齊人取而
殺之義也而傳謂之已甚非也胡氏曰齊強魯弱齊女有
罪必畏不敢討若父母家
又黨庇之則人倫絕天理滅矣桓公誅之是也汝成案桓
此舉使魯失臣子之義齊失父母之恩謂爲已甚義未達
也或如陳執州吁而請
殺殺于蒿當兩得之

微子啟

蔡穆侯將許僖公以見楚子于武城許男面縛銜璧大夫
衰經士輿櫬楚子問諸逢伯對曰昔武王克殷微子啟如
是武王親釋其縛受其璧而祓之焚其櫬禮而命之使復
其所楚子從之何孟春曰按書殷紂無道微子去之在武
王克殷之前何應當日而有是事已去之後無復還之理
而牧野之戰亦必不從人而伐其宗國也意此殆非微子
事而逢伯之言特託之古人以規楚子乎楊氏曰金仁山
討微子也縱微子未遜面縛銜璧亦非其事也又曰武王
釋箕子之囚封比干之墓而未及微子以其遜野未之獲
也又曰銜璧面縛者必武庚
也紂已自焚故武庚請罪焉

徐孚遠曰史記言微子持祭器造於軍門武王乃釋微子

復其位如故夫武王既立武庚而又復微子之位則是微子與武庚同在故都也厥後武庚之叛微子何以初無異同之迹然則武王克商微子未嘗來歸也

襄仲如齊納幣

經書僖公之薨以十二月而公子遂如齊納幣則但書冬卽如杜氏之解移公薨於十一月而猶在二十五月之內惡得謂之禮乎

子叔姬卒

據傳杞桓公在位七十年其二十二年魯文公之十二年出一叔姬其五十年魯成公之四年又出一叔姬再娶於魯而再出之必無此理殆一事而左氏誤重書之爾

原注成公

九年杞伯來逆叔姬之喪以歸此其本事且文公十二年經書曰二月庚子子叔姬卒何以知其爲杞婦乎趙子曰書卒義與僖公九年伯姬同以其爲時君之女故曰子以別其非先君之女也

齊昭公

文公十四年齊侯潘卒傳以爲昭公按僖公二十七年經

書齊侯昭卒

原注孝公

今此昭公卽孝公之弟不當以先君之

名爲諡疑左氏之誤

原注經不書非

然僖公十七年傳曰葛嬴生

昭公前後文同

原注史記同

先儒無致疑者

趙盾弑其君

太史書曰趙盾弑其君此董狐之直筆也子爲正卿亡不越境反不討賊此董狐之巽辭也傳者不察其指而妄述

孔子之言以爲越境乃免謬矣穿之弑盾主之也討穿猶不得免也君臣之義無違於天地之間而可逃之境外乎

楊氏曰司馬昭卽赤賈充仿不免弑君之號

臨于周廟

按成室哀公二年傳文敢昭告皇祖文王此衍於字

襄公十二年吳子壽夢卒臨于周廟杜氏以爲文王廟也

昭公十八年鄭子產使祝史徙主祔于周廟杜氏以爲厲

王廟也傳曰鄭祖厲王

原注宣公十二年鄭伯逆楚子之辭曰微福於厲宣桓武而哀

公二年蒯瞶之禱亦云敢昭告於皇祖文王夫諸侯不得

祖天子而有廟焉何曰此廟也非祖也

楊氏曰支子不祭義又云何公廟之

設于私家自三桓始也孰謂祖則不得廟則得手

始封之君謂之祖雖然伯禽爲

文王之孫鄭桓爲厲王之子其就封而之國也將何祭哉

天下有無祖考之人乎而況於有土者乎意者特立一廟

以祀文王厲王而謂之周廟歟漢時有郡國廟其亦倣古

而爲之歟

原注漢高帝令諸侯王鄒皆立太上皇廟蓋亦以天下不可有無廟之諸侯王也薄昭與淮南

厲王書曰臣之所見高皇帝之神必不廟食於大王之手明白全氏曰愚謂則禮散亡此必有大宗伯之明文許令諸侯各立所出先王之廟而特不以之入五廟蓋周禮之別廟以義考之自屬多有假如問公之會于東都則別有祔在鄭國而況天子巡狩屬車所過身後自皆有廟則各令同姓諸侯司之不然反不如周公矣漢人郡國皆立高皇廟其遺意也王氏曰漢人郊祀讀亂無理元帝好儒貢禹韋元成匡衡等相繼爲公卿禹建言漢家宗廟祭祀多不應古禮上是其言後元成丞相議罷郡國廟自太上皇孝惠帝諸園寢廟皆罷愚謂韋匡庸相也貢谷陋儒也然郊祀賴其駁正占制獲存是其所長

竹書紀年成王十三年夏六月魯大禘於周公廟按二十

一年周文公薨於豐周公未薨何以有廟蓋周廟也原注公字

衍是則始封之君有廟亦可因此而知禘之說

樂懷子

晉人殺欒盈安得有諡傳言懷子好施士多歸之豈其家

臣爲之諡而遂傳於史策邪

陽氏曰荀寅士吉射又云何寅諡文吉射諡昭皆美諡非

懷比也又崔武子汝成案卻至諡昭子見國語

子大叔之廟

昭公十二年鄭簡公卒將爲葬除及游氏之廟將毀焉子大叔使其除徒執用以立而無庸毀曰子產過女而問何故不毀乃曰不忍廟也諾將毀矣既如是子產乃使辟之十八年簡兵大蒐將爲蒐除子大叔之廟在道南其寢在道北其庭小過期三日使除徒陳於道南廟北日子產過

女而命速除乃毀於而鄉子產朝過而怒之除者南毀子產及衝使從者止之曰毀於北方此亦一事而記者或以爲葬或以爲蒐傳兩存之而失刪其一耳

城成周

昭公三十二年傳冬十一月晉魏舒韓不信如京師合諸侯之大夫于狄泉尋盟且令城成周魏子南面衛彪侯曰魏子必有大咎于位以令大事非其任也詩曰敬天之怒不敢戲豫敬天之淪不敢馳驅況敢于位以作大事乎定公元年傳春王正月辛巳晉魏舒合諸侯之大夫于狄泉將以城成周魏子蒞政衛彪侯曰將建天子而易位以令非義也大事于義必有大咎晉不失諸侯魏子其不免乎

此是一事左氏兩收而失刪其一周之正月晉之十一月也其下文曰己丑士彌牟營成周計丈數揣高卑度厚薄仞溝洫物土方議遠邇量事期計徒庸慮財用書餼糧以令役於諸侯又曰庚寅栽宋仲幾不受功庚寅卽己丑之明日而傳分爲兩年豈有遲之兩月而始栽宋仲幾乃不受功者乎且此役不過三旬而畢矣

五伯

五伯之稱有二有三代之五伯有春秋之五伯左傳成公二年齊國佐曰五伯之霸也勤而撫之以役王命杜元凱云夏伯昆吾商伯大彭豕韋周伯齊桓晉文原注詩正義引服虔云五伯謂夏伯昆吾商伯大彭豕韋周伯齊桓晉文與此同應劭風俗通亦主此說孟子五霸者三王

之罪人也趙臺卿注齊桓晉文秦繆宋襄楚莊二說不同

原注顏師古注漢書異姓諸侯王表五伯則以爲昆吾大

彭豕韋齊桓晉文罔述諸侯王表五伯則以爲齊桓宋襄

晉文秦繆吳夫差白虎通並存二說其

後一說謂齊桓晉文秦繆楚莊吳闔閭

言其時楚莊之卒甫二年不當遂列爲五亦不當繼此無

伯而定於五也其通指三代無疑國語祝融能昭顯天地

之光明其後八姓昆吾爲夏伯大彭豕韋爲商伯莊子彭

祖得之上及有虞下及五伯李軌注彭祖名鏗堯臣封於

彭城歷虞夏至商年七百歲是所謂五伯者亦商時也

原注

淮南子至於昆吾夏后之世高

誘注昆吾夏之伯夏后桀世也是知國佐以前其有五伯

之名也久矣

原注據此周時但有二伯穀梁傳交質于不

及二伯左傳昭公四年叔舉對楚子言六王

二公亦但指

齊桓晉文若孟子所稱五伯而以桓公爲盛則止就東

周以後言之如嚴安所謂周之衰三百餘歲而五霸更起者也然趙氏以宋襄並列亦未爲允宋襄求霸不成傷於泓以卒未嘗霸也史記言越王句踐遂報彊吳觀兵中國稱號五伯子長在臺卿之前所聞異辭原注越世家言周元王使人賜句踐昨命爲伯又言越兵橫行於江淮東諸侯卑賀號稱霸王淮南子亦言越王句踐勝夫差於五湖南面而霸天下泗上十二諸侯皆朝之然則言三代之五伯當如杜氏之說言春秋之五伯當列句踐而去宋襄荀子以桓文及楚莊闔閭句踐爲五伯原注江都易王問越王句踐董仲舒對以五伯是當時以句踐爲五伯之數斯得之矣問氏云董仲舒云仲尼之門五尺之童皆羞稱五伯惟宋襄輩在仲尼之前故言羞稱不然句踐之伯不出仲尼後哉汝成案顧氏謂孟子所稱五伯始及句踐若孔子以前五伯盡合夏商言之不列句踐亦不必定屬宋襄也

占法之多

以日占事者史記天官書甲乙四海之外日月不占丙丁
江淮海岱戊己中州河濟庚辛華山以西壬癸恆山以北
是也以時占事者越絕書公孫聖今日壬午時加南方史
記賈誼傳庚子日斜服集予舍是也又有以月行所在爲
占史記龜策傳今昔壬子宿在牽牛漢書翼奉言白鶴館
以月宿亢災後漢書蘇竟言白虹見時月入於畢是也周
禮占夢掌其歲時觀天地之會辨陰陽之氣以日月星辰
占六夢之吉凶則古人之法可知矣漢以下則其說愈多
其占愈鑿加以日時風角雲氣遲疾變動不一其物故有
一事而合於此者或迕於彼豈非所謂大道以多岐亡羊
者邪故士文伯對晉侯以六物不同民心不壹而太史公

亦謂臯唐甘石書傳凌雜米鹽在人自得之於象占之外耳

千寶解易六爻相雜唯其時物也曰一卦六爻則皆雜有八卦之氣若初九爲震爻九二爲坎爻也或若見辰戌言艮己亥言兌也或以甲壬名乾乙癸名坤也或若以午位名離以子位名坎或若得來爲惡物王相爲興休廢爲衰解爻有等故曰物曰爻中之義羣物交集五星四氣六親九族福德刑殺眾形萬類皆來發於爻故總謂之物也說易如此小數詳而大道隱矣以此卜筮亦必不驗天文亦然

褚先生補史記曰者列傳孝武帝時聚會占家問之某日

可取婦乎五行家曰可堪輿家曰不可建除家曰不吉叢辰家曰大凶歷家曰小凶天人家曰小吉太乙家曰大吉辯訟不決以狀聞制曰避諸死忌以五行爲主

以日同爲占

裨竈以逢公卒於戊子日而謂今七月戊子晉君將死冀因以昆吾乙卯日亡而謂毛得殺毛伯而代之是乙卯日以卜其亡此以日之同於古人者爲占又是一法

天道遠

春秋時鄭裨竈魯梓慎最明於天文昭公十八年夏五月宋衛陳鄭災裨竈曰不用吾言鄭又將火子產不從亦不復火二十四年夏五月乙未朔日食梓慎曰將水叔孫昭

子曰旱也秋八月大雩是雖二子之精亦有時而失之也
原注昭公七年公將適楚夢襄公祖梓慎曰君不果行子服惠伯曰行三月公如楚故張衡思元賦
曰慎竈顯以言天兮占水火而妄訊

一事兩占

襄公二十八年春無冰梓慎曰宋鄭其饑乎歲在星紀而
淫於元枵以有時災陰不堪陽蛇乘龍龍宋鄭之星也宋
鄭必饑元枵虛中也枵耗名也土虛而民耗不饑何爲裨
竈曰今茲周王及楚子皆將死歲棄其次而旅於明年之
次以害烏帑周楚惡之十一月癸巳天王崩十二月楚康
王卒宋鄭皆饑一事兩占皆驗

春秋言天之學

天文五行之學愈疏則多中愈密則愈多不中春秋時言
天者不過本之分星合之五行驗之日食星孛之類而已
五緯之中但言歲星而餘四星占不之及何其簡也原注
曰五星之說自而其所詳者往往在於君卿大夫言語動
廿公石公始作威儀之間及人事之治亂敬怠故其說也易知而其驗
也不爽揚子法言曰史以天占人聖人以人占天

左氏不必盡信

昔人所言興亡禍福之故不必盡驗左氏但記其信而有
徵者爾而亦不盡信也三良殉死君子是以知秦之不復
東征至於孝公而天子致伯諸侯畢賀其後始皇遂并天
下季札聞齊風以爲國未可量乃不久而篡於陳氏聞鄭

風以爲其先亡乎而鄭至三家分晉之後始滅於韓渾罕
言姬在列者蔡及曹滕其先亡乎而滕滅於宋王偃在諸
姬爲最後僖三十一年狄圍衛衛遷於帝丘卜日三百年
而衛至秦二世元年始廢歷四百二十一年是左氏所記
之言亦不盡信也

列國官名

春秋時列國官名若晉之中行宋之門尹鄭之馬師秦之
不更庶長皆他國所無而楚尤多有莫敖令尹司馬太宰
少宰御士左史右領左尹右尹連尹鍼尹原注宣公四年有鍼尹克黃衰
公十六年有鍼尹固疑即鍼尹寢尹工尹卜尹芋尹原注陳有芋尹蓋藍尹沈尹
清尹莠尹鄧尹陵尹郊尹樂尹宮廐尹監馬尹揚豚尹武

城尹其官名大抵異於他國

原注宋有褚師而鄭亦有之
鄭公二年子皙請以印爲褚

師楊氏曰凡此諸尹有
掌其事有官其地者

地名

左傳成公元年戰于鞏入自丘輿注云齊邑三年鄭師禦
晉敗諸丘輿注云鄭地哀公十四年阮氏葬諸丘輿注云
阮氏魯人也泰山南城縣西北有輿城又是魯地是三丘
輿爲三國地也文公七年穆伯如莒蒞盟及鄆陵注云莒
邑成公十六年戰于鄆陵注云鄭地今屬潁川郡是二鄆
陵爲二國地也襄公十四年伐秦至于械林注云秦地十
六年次于械林注云許地是二械林爲二國地也襄公十
七年衛孫蒯田于曹隧飲馬于重丘注云曹邑二十五年

同盟于重丘注云齊地是二重丘爲二國地也定公十二

年費人北國人追之敗諸姑蔑

汝成案公及邾儀父盟于蔑注蔑姑蔑二名魯國卽此姑蔑也

縣南有姑蔑城卽此姑蔑也

無注當是魯地哀公十三年彌庸見姑蔑

之旗注云越地今東陽大末縣是二姑蔑爲二國地也

地名孟者有五僖公二十一年宋公楚子陳侯蔡侯鄭伯許男曹伯會于孟宋之孟也定公八年單子伐簡城劉子伐孟以定王室周之孟也十四年衛太子蒯聩獻孟于齊衛之孟也而晉則有二孟昭公二十八年孟丙爲孟大夫今太原孟縣哀公四年齊國夏伐晉取邢任欒郤逆時陰人孟壺口此孟當在邢洛之間

州國有二桓公五年州公如曹注州國在城陽淳于縣十

一年鄆人將與隨絞州蓼伐楚師汴州國在南郡華容縣東南

昌歎

僖公三十年王使周公問來聘饗有昌歎白黑形鹽注曰

昌歎昌蒲菹而釋文歎音在咸反正義曰齊有邠歎魯有

公父歎

原注文公十七年周甘歎敗戎于邠垂

其音爲觸說文歎盛氣怒也

從犬蜀聲此昌歎之音相傳爲在咸反不知與彼爲同爲

異今攷顧氏玉篇有歎字徂敢切昌蒲俎也然則傳之昌

歎正合此字而唐人已誤作歎

原注廣韻亦誤作歎

是知南北之學

陸孔諸儒猶有不能徧通哀公二十五年若見之君將設之今本作設廣韻注曰說文從口蓋經典之誤文不自天

實開成始矣

襄公二十四年日有食之正義曰此與二十一年頻月日食理必不然但其字則變古爲篆改篆爲隸書則縑以代簡紙以代縑多歷世代轉寫謬誤失其本真後儒因循莫能改易此通人之至論攷魏書江式言魯共王壞孔子宅得尙書春秋論語孝經又北平侯張倉獻春秋左氏傳書體與孔氏相類世謂之古文自古文以至於今其傳寫不知幾千百矣安得無誤後之學者於其所不能通必穿鑿而曲爲之說其爲經典之害也甚矣

古之教人必先小學小學之書聲音文字是也顏氏家訓曰夫文字者賸籍根本世之學徒多不曉字讀五經者是

徐邈而非許慎習賦誦者信褚詮而忽呂忱明史記者專
皮鄒而廢篆籀學漢書者悅應蘇而略蒼雅不知書音是
其枝葉小學乃其宗系吾有取乎其言

文字不同

五經中文字不同多矣有一經之中而自不同者如桑甚
見於衛詩而魯則爲黶鬯弓著於鄒風而秦則爲韮左氏
一書其錄楚也遠氏或爲蔦氏箴尹或爲鍼尹況於鍾鼎
之文乎記曰書同文亦言其大略耳

所見異辭

原注已下
公羊傳

孔子生於昭定哀之世文宣成襄則所聞也隱桓莊閔僖
則所傳聞也國史所載策書之文或有不備孔子得據其

所見以補之至於所聞則遠矣所傳聞則又遠矣雖得之於聞必將參互以求其信信則書之疑則闕之此其所以爲異辭也公子益師之卒魯史不書其日遠而無所攷矣

原注無駭卒侯卒不書日同此義

以此釋經豈不甚易而實是乎何休見

桓公二年會稷之傳以恩之淺深有諱與目言之異而以書日不書日詳略之分爲同此例則甚難而實非矣竊疑所見異辭所聞異辭所傳聞異辭此三語必有所本而齊魯諸儒述之然其義有三闕文一也諱惡二也言孫三也

原注孔子曰邦無道危行言孫

從前之一說則略於遠而詳於近從後之

二說則晦於近而章於遠讀春秋者可以得之矣漢書言孔子作春秋有所褒諱貶損不可書見口授弟子弟子退

而異言及口說流行故有公羊穀梁鄒夾之學原注鄒氏夾氏無傳夫喪欲速貧死欲速朽曾子且聞而未達非子游舉其事實之亦烏得而明哉故曰春秋之失亂

紀履綸來逆女

汝成案履綸左傳作裂綸惠侍讀曰裂古音厲與履音相近

何以不稱使昏禮不稱主人宋公使公孫壽來納幣則其稱主人何辭窮也辭窮者何無母也然則紀有母乎曰有有則何以不稱母母不通也富平李因篤曰此言經所以不書紀侯者以見母雖不通而紀侯有母則不得自稱主人以別於宋公之無母也

母弟稱弟

齊侯使其弟年來聘公羊傳其稱弟何母弟稱弟母兄稱

兄原注左氏宣公十七年傳亦曰凡稱弟皆母弟也梁氏曰史記高祖之同母少弟也索隱曰漢書作同父言同父以明異母也趙太常云言同母以別何休以爲春秋變于異母則可言同父以明異母則不可周之文從殷之質質家親親明當親厚異於羣公子也夫一父之子而以同母不同母爲親疏此時人至陋之見春秋以下骨肉衰薄禍亂萌生鮮不由此詩人美鳴鳩均愛七子豈有於父母則望之以均平於兄弟則教之以疏外以此爲質是所謂直情而徑行戎狄之道也郭氏曰若如公羊之說則異母兄弟不謂之兄弟乎程子曰禮文有立嫡子同母弟之說其曰同母弟蓋謂嫡耳非以同母弟爲加親也若以同母弟爲加親則知有母不知有父是禽獸也後成參母弟稱弟重適妻而駁父統也此義不明而以妾爲妻廢嫡立庶之禍起矣母弟加親非爲母也乃爲

也父

子沈子

隱公十一年公羊傳子沈子曰注云子沈子後師明說此

意者沈子稱子冠氏上者著其爲師也不但言子曰者辟

孔子也其不冠子者他師也按傳中有子公羊子曰原注

六年宣公五年而又有子沈子曰原注公十年定公十一年原注子司馬子

曰原注莊公三十年子女子曰原注公十年女晉汝子北宮子曰原注哀

何後師之多歟原注又有魯子曰莊公三年二十三年信

子曰文公四年皆不冠子穀梁傳有穀梁子曰隱公五

年尸子曰隱公五年桓公八年沈子曰定公元年皆不冠

然則此傳不盡出於公羊子也明矣全氏曰明莊烈帝

尊稱何以不稱子孔子孟子而毛西河亦以爲難如宋

人張橫浦自稱子張子王厚齋自稱子王子則固不盡以

爲尊稱矣唐劉夢得亦自稱子劉子又先乎此是卽公
羊傳自稱子公羊子之例也考之荀卿稱宋鉏爲子宋子
王孫駱稱范蠡爲子范子是皆平輩相推重之詞不以師
弟也顧氏據公羊所言待其一節耳雷氏云子者男子之
美稱古人多係於氏孔顏是也或係於諡列國卿大夫之
稱武子文子襄子桓子是也然東周以後始多此稱西周
以前謂之父係於名氏之下如尹吉父仲山父蕢石父程
伯休父及闕父皇父變父禽父皆是後又於名字下係以子
晉悼公周爲周子冉有爲有子戰國時有和子嬰子皆是

穀伯鄧侯書名

穀伯綏來朝鄧侯吾離來朝傳曰皆何以名失地之君也
原注穀鄧去魯甚遠不其稱侯朝何貴者無後待之以初
緣失地不得皆朝於魯也其義甚明而何氏乃有去二時者桓公以火攻人君之
說又有不月者失地君朝惡人之說胡氏因之遂以朝桓
之貶歸之於天道矣

鄭忽書名

鄭忽出奔衛傳曰忽何以名春秋伯子男一也辭無所貶傳文簡而難曉李因篤曰春秋之法天子三公稱公王者之後稱公其餘大國稱侯小國稱伯子男（原注見初是則獻六羽傳是則公侯爲一等伯子男爲一等也故子產曰鄭伯男也遭喪未踰年之君公侯皆稱子如宋子衛子陳子之類是也以其等本貴於伯子男故降而稱子今鄭伯爵也伯與子男爲一等下此更無所降不得不降而書名矣名非貶忽之辭故曰辭無所貶

祭公來遂逆王后于紀

桓公八年祭公來遂逆王后于紀九年春紀季姜歸于京

師從逆者而言謂之王后從歸者而言謂之季姜此自然之文也猶詩之言爲韓姑相攸也猶左氏之言息嬀將歸過蔡也皆未嫁而冠以夫國之號此臨文之不得不然也而公羊以爲王者無外其辭成矣又以爲父母之於子雖爲天王后猶曰吾季姜是其說經雖巧而非聖人之意矣今將曰逆季姜于紀則初學之士亦知其不通又將曰王后歸于京師則王后者誰之女辭窮矣公羊子蓋拘於在國稱女之例

原注隱公二年傳女在其國而不知文固有稱女在途稱婦入國稱夫人

倒之而順者也

傳文則有不同者左氏莊公十八年陳嬀歸于京師實惠后

爭門

汝成案襄公二十三年傳文城紆斬鹿門之關以出此脫以字

公羊閔公二年傳桓公使高子將南陽之甲立僖公而城魯或曰自鹿門至於爭門者是也或曰自爭門至於吏門者是也注鹿門魯南城東門也據左傳城紆斬鹿門之關出奔邾是也爭門吏門並闕按說文淨魯北城門池也从水爭聲士耕切是爭門卽以此水名省文作爭爾

原注廣韻作埵

後人以澣字省作淨音才性切而梵書用之自南北史以

下俱爲才性之淨而魯之爭門不復知矣

原注禮記絜靜精微只作靜字

桂氏曰案淨水發于故魯城東北之五泉流經夫子墓前西南入沂俗誤以爲洙水又呼泥河此水甚小自春秋至今不涸猶洛陽城中之狄泉也

仲嬰齊卒

魯有二嬰齊皆公孫也成公十五年三月乙巳仲嬰齊卒

其爲仲遂後者也

原注杜氏注曰襄仲子公孫歸父弟

成公十七年十一月

壬申公孫嬰齊卒于狸廐則子叔聲伯也季爰仲遂皆生

而賜氏故其子卽以父字爲氏

原注劉炫曰仲遂受賜爲仲氏故其子孫稱仲氏

孔氏曰死後賜族乃是正法春秋之世有非禮生賜族者華督是也季爰仲遂亦同此例中唐以後賜功臣之號亦此意生而賜氏非禮也以父字爲氏亦非禮也春秋從其

本稱而不沒其變氏其生也書公子遂其死也書仲遂卒

于垂於其子也其生也書公孫歸父其死也書仲嬰齊卒

原注公子季爰卒亦同此義惟季爰之子不見於經

公羊傳仲嬰齊者何公孫嬰齊也此言仲嬰齊亦是公孫

嬰齊非謂子叔聲伯故注云未見於經爲公孫嬰齊今爲

大夫死見經爲仲嬰齊此漢人解經之善若子叔聲伯則

戰韋

原注成公二年

如晉

原注六年

如莒

原注八年

已屢見於經矣

爲人後者爲之子此語必有所受然嬰齊之爲後後仲遂

非後歸父也

原注猶之叔孫僑如奔而立豹

以爲爲兄後則非也傳拘於

孫以王父字爲氏之說而以嬰齊爲後歸父則以弟後兄

亂昭穆之倫矣非也且三桓亦何愛於歸父而爲之立後

哉

惠侍讀曰戰國衛南父子者子南子猶仲嬰齊仲遂子

不必至孫始氏王父字公羊創孫禰祖兄爲父說殊悖

隱十年無正

原注已下穀梁傳

隱十年無正者以無其月之事而不書非有意削之也穀

梁以爲隱不自正者鑿矣趙氏曰宣成以前人名及甲子

多不具舊史闕也得之矣

莊侍郎曰五始大教也隱公春秋之始也公即位可闕乎踐其

位行其禮創不書乎抑未嘗踐其位行其禮無可書乎曰
公踐其位行其禮然後稱元年君之始年非他人隱公也
則何以不書成公之讓與繼故者同辭非所以尊先君也
善乎穀梁子之言隱公成父之惡以爲讓所由與伯夷叔
齊異矣嘗得而推言春秋之志天倫重矣父命尊矣讓國
誠則循天理承父命不誠矣難行卽位之事若無事焉是
以不書卽位也君位國之本也南面者無君國之心北面
者有二君之志位又焉在矣十年無正隱不自正國以無
正也元年有正正隱之宜爲正而不自爲正不可一日而不之正也

戎菽

莊公三十一年齊侯來獻戎捷傳曰戎菽也似據管子桓
公北伐山戎得冬蔥及戎菽布之天下而爲之說桓公以
戎捷夸示諸侯豈徒一戎菽哉且生民之詩曰蓺之荏菽
荏菽旆旆傳曰荏菽戎菽也爾雅戎菽謂之荏菽原注亦作荏菽
列子北宮子既歸進則自后稷之生而已蓺之不待桓公
其荏菽有稻粱之味

而始布矣

隕石于宋五

公穀二傳相傳受之子夏其宏綱大指得聖人之深意者凡數十條然而齊魯之間人自爲師窮鄉多異曲學多辯其穿鑿以誤後人者亦不少矣且如隕石于宋五六鵠原注

左氏公羊作鵠

退飛過宋都此臨文之不得不然非史云五石而

夫子改之石五史云鵠六而夫子改之六鵠也穀梁子曰隕石于宋五後數散辭也六鵠退飛過宋都先數聚辭也天下之達道五所以行之者三其散辭乎凡爲天下國家有九經其聚辭乎初九潛龍後九也九二見龍先九也世未有爲之說者也

石無知故日之然則梁山崩不日何也鴟微有知之物故月之然則有鸛鵒來巢不月何也夫月日之有無其文則史也故劉敞謂言是月者宋不告日嫌與隕石同日書是月以別之也

王子虎卒

文公四年夏五月王子虎卒左氏以爲王叔文公者是也而穀梁以爲叔服按此後文公十四年有星孛入于北斗周內史叔服曰不出七年宋齊晉之君皆將死亂成公元年劉康公伐戎叔服曰背盟而欺大國此必敗明叔服別是一人非王子虎

原注胡氏仍穀梁之誤

穀梁曰誤作曰

穀梁傳宣公十五年中國謹日舉國月夷狄不日其日潞
子嬰兒賢也疏解甚迂按傳文曰字誤當作其日潞子嬰
兒賢也原注書卑陶謨思曰贊贊襄哉呂刑今爾罔不由
慰曰勤易大畜九三曰閑輿衛皆當作日古人口
日二字同一書法唯曰若之曰上畫不滿與日字異耳故
陸氏釋文於九經中遇二字可疑者卽加音切又有一字
而兩讀者如詩豈不曰戒曰音越又人栗反曰爲改歲曰
殺羔羊亦然自古經師所傳或以爲日月之日或以爲日
若之曰陸氏兩存而以其音別之毛晃以爲一字兩音而
駁其失誤矣史記秦始皇本紀贊而以責一日之孤正
義曰日音駢臧氏曰孟子放勛曰勞之來之匡之直之輔
之翼之使自得之又從而振德之孫宣公晉義引丁音日
音駢或作日誤也趙氏注亦不以爲堯之言自上文當
堯之時以下皆敘事之辭也邢疏則誤讀日爲日矣